

廉江市自然资源局

廉自然资（公告）〔2025〕9号

关于《湛江市廉江市城镇建设用地规模落实方案（石角镇环下村红色文化教育基地）》的公示

为保障石角镇环下村红色文化教育基地项目用地，满足广大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文化生活的需要，我局组织编制《湛江市廉江市城镇建设用地规模落实方案（石角镇环下村红色文化教育基地）》，现将方案内容公示如下：

一、方案情况

本项目是文化设施，符合《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明确市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数据库启用条件及使用规则的通知》（粤自然资函〔2023〕630号）明确的《城镇开发边界外布局建设项目准入目录（试行）》，根据项目建设需要在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落实城镇建设用地规模0.4008公顷，不占用永久基本农田，不位于生态保护红线和自然保护地范围内。

本次城镇开发边界外新增城镇建设用地规模落实调入地块涉及1个地块（地块编号WTR01），位于石角镇环下村，面积为0.4008公顷；调出地块涉及1个地块（地块编号WTC01），

位于石角镇石角居委会，面积为 0.4008 公顷。落实后，调入地块规划用途由林地调整为城镇用地；调出地块规划用途由城镇用地调整为林地。

二、公示时间

2025 年 2 月 18 日至 2025 年 2 月 25 日

三、公示方式

（一）网上公示：廉江市自然资源局网站

（二）现场公示：落实地块涉及的镇级人民政府、村委会公告栏

四、意见反馈方式

（一）邮政地址：广东省湛江市廉江市建设大道 24 号，邮编 524400。

（二）联系人：赖先生，联系电话：0759-6625777。

特此公示。

附件：1. 落实前调入/调出地块土地使用规划局部图；
2. 落实后调入/调出地块土地使用规划局部图；

